

证券代码：600560

证券简称：金自天正

编号：临 2015-020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通知发出的时间和方式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和口头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在公司综合楼八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孙彦广先生主持，公司 5 名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对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和书面方式进行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

《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3、会议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开展资金运作业务的议案》。

为促进公司稳健发展，提高公司金融投资收益，促进公司资金运作业务的规范化和常态化，公司决定以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证券投资，范围包括股票、基金、债券；5000 万元的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滚动使用；审批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截至。董事会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 2500 万元以上、5000 万以下的风险投资权以及公司总经理 2500 万元以下的风险投资权。

公司三位独立董事刘红霞、孙建科、耿芙蓉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开展资金运作业务，是在满足主营业务资金需求和严格风险控制的前提下进行，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经营业绩做出贡献，为公司股东谋取投资回报。同时，有助于公司更加深入全面地了解 and 参与资本市场运作，有利于公司资本运作平台的建立和完善。因此，开展资金运作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开展该项业务。

详见《关于开展资金运作业务的公告》

北京金自天正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10 月 29 日